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均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所載之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Theme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

聯合公告

及

達利及榮暉股份恢復買賣

茲提述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達利」）與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榮暉」）於 2009 年 7 月 23 日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有關達利及榮暉與獨立第三方磋商涉及(其中包括)達利出售若干榮暉股份予獨立第三方及榮暉重組。

達利及榮暉茲宣佈，與獨立第三方進行之磋商經已終止。達利進一步宣佈，其現時並無與任何其他人士就任何出售由達利持有之榮暉股份事宜進行商討或磋商。就公司收購合併守則而言，要約期被視為於本公告日期（即 2009 年 8 月 3 日）結束。

應達利及榮暉要求，自 2009 年 8 月 3 日上午 9 時 34 分起暫停達利及榮暉股份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達利及榮暉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自 2009 年 8 月 4 日上午 9 時 30 分起恢復達利及榮暉股份買賣。

承董事會命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蔚瑋

承董事會命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蔚瑋

香港，2009年8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達利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及蘇少嫻女士；(2)非執行董事：陳華疊先生及楊國榮教授；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經緯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榮暉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及蘇少嫻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麥錦誠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